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DaFa Properties Group Limited**  
**大发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111)

**委任清盤人及繼續暫停買賣**

茲提述大發地產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2月27日、2024年6月7日、2024年6月28日、2024年9月30日及2024年10月16日內容有關清盤呈請、清盤令及委任臨時清盤人之公告。

**委任共同及各別清盤人**

於2024年10月16日，應本公司臨時清盤人的申請，香港高等法院頒令委任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之莊日杰先生及蘇文俊先生為本公司的共同及各別清盤人（「清盤人」）。

**繼續暫停買賣**

該公司股份自2023年4月3日上午9:00起於香港聯交所暫停買賣，並將繼續暫停買賣，直至另行通知為止。

該公司會視乎適當情況發出進一步公告，將最新消息告知公眾。

該公司股東如對上述清盤令、清盤人之委任及該公司股份暫停買賣之影響有任何疑問，應徵詢適當之專業意見。

代表  
大發地產集團有限公司  
(清盤中)  
**蘇文俊**  
**莊日杰**  
共同及各別清盤人  
作為代理人毋須承擔任何個人責任

香港，2024年10月18日

根據該公司先前作出公布所得的資料，在緊接法院針對該公司頒布清盤令之前，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高山先生。